

元朗區議會
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 2025 年第三次會議

關於香港法律行政綜合大樓規劃建議
發展局的書面回覆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於 2025 年 7 月 18 日的電郵收悉，當中轉達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城委會）委員於 2025 年 6 月 19 日的會議上提出的意見。我們亦將城委會委員的意見進一步諮詢律政司、司法機構、規劃署及政府產業署，經考慮他們的意見及其他相關因素（包托在第 26A 區興建區域政府大樓的實際需要和有關項目的工作進度）後，我們現階段無意在該區域政府大樓項目中加入或將部分改成多功能法律行政綜合大樓。若日後政府和社會各界均認為有確切需要在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興建法律行政綜合大樓，我們樂意在新發展區內物色合適用地，並作適當配合。

發展局
2025 年 8 月